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9日在公司本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8年10月19日以邮件、传真等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。会议应参加董事七名，实际参加董事七名，公司监事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由王永辉先生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开、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对召开董事会的规定，经表决方式通过并作出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

公司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》的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，《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》将于2018年10月30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收购广东神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45%出资额的议案》

会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人民币90万元收购深圳市中康福药业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康福药业”）、北京山海昆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山海昆仑”）持有的广东神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神农资本”）45%出资额。收购完成后，公司持有神农资本100%股份，并按照神农资本公司章程的规定及投资进程足额缴纳注册资本。

同意公司与中康福药业、山海昆仑签署《出资额转让协议》，并授权董事长王永辉先生签署本次收购的相关文件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披露的《关于收购广东神农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5%出资额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市香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0 月 29 日